

证券代码：000962

证券简称：东方钽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 号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注销全资子公司东方钽业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东方钽业香港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注销东方钽业香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公司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6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刊登的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东方钽业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8 号）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香港注册处签发的关于香港公司的撤销公告，香港公司的注册已根据当地《公司条例》第 751（3）条宣布撤销，香港公司于当日解散。

香港公司注销后，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，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9 日